

评价机构	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资质证号	APJ-(粤)-015
项目名称	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钢构 3 安全预评价报告		
委托单位	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		
项目类别	安全预评价报告		

项目简介:

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该公司”或“利元亨公司”),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19 日,住所: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鹏路 4 号,注册资本:人民币捌仟捌佰万元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4413023152526673,商事主体类型: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),法定代表人:周俊雄,经营范围:设计、生产、销售:精密自动化设备、工业机器人、模具(不含电镀、铸造工序);货物进出口;技术进出口;销售:口罩原材料及配件;房屋租赁;设备租赁;物业管理;停车场服务;人力资源服务(不含职业中介活动、劳务派遣服务);业务培训(不含教育培训、职业技能培训等须取得许可的培训);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;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
利元亨公司目前由一期工业园、开关厂、钢构 1、钢构 2、马安厂区组成;其中一期工业园、开关厂、钢构 1、钢构 2 在同一片区域,马安厂区独立设置;开关厂仅租用惠州市开关厂的其中两层作为生产场所;该公司目前产能为年产 900 套智能成套装备。

由于发展战略需要,利元亨公司拟投资 4500 万元,租赁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乐村民住宅区 E 区东面,建设钢构 3(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);该项目用地面积 10000m²,总建筑面积 12608.72m²,拟建设钢构 3;该项目计划年产 100 套智能成套装备。

项目组长	谢雄英
项目组成人员	黄倩雯、林毅峰
报告审核人	游海
过程控制负责人	潘杰
技术负责人	刘海军
现场调查情况	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环境,调查了相关的安全设施及安全管理情况

评价结论:

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钢构 3 的选址和总平面布置符合安全要求,工艺方案可行,该公司应在后续项目设计、安装过程中,落实本安全预评价报告所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,确保该项目竣工投产后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》(GB 51283-2020)等现行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。

综上所述,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钢构 3 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后,符合国家和地方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、标准、规章、规范的要求。

现场照片:

